

广西天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西天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涌科技”或“公司”）于2013年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担任主办券商，并于2013年7月16日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经招商证券推荐，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股票简称：天涌科技；证券代码：430534。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公司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招商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督导和协助公司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公司对招商证券在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招商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2018年2月2日与招商证券签署了《广西天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于2018年2月2日与五矿证券有限公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前述两份协议将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2018年2月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对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该函出具之日起，上述协议生效，由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承接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特此公告。

广西天涌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